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4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注销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》

根据深交所《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》、《传化智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，聘任李建锋先生

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，原钟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。
李建锋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0 日

附件：

李建锋先生：中国国籍，1978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中级会计师，曾就职于浙江杭萧钢构有限公司、浙江省进出口集团，2007 年进入传化集团工作，历任成都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传化物流集团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，风控部总经理，物流集团南大区副总经理、传化智联审计部总经理、法务部总经理、传化物流集团城市物流中心事业部副总经理，现任传化智联职工代表监事，传化智联旺载供应链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，纪委书记。

截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，李建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持有华安未来资产—工商银行—传化集团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简称：华安资管计划）219.00 万元，华安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69,703,554 股，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